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 摩比

MOBI Development Co., Ltd.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7)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止 年度 業績 公佈

- 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9.802億元，增幅約46.0%
- 毛利率由2008年約27.3%上升至2009年約28.6%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約人民幣1.075億元，上升約73.5%
-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約人民幣26.6分
-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
- 建議每持有10股普通股獲發行1股紅股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財務業績

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200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980,222	671,182
銷售成本		(699,718)	(487,884)
毛利		280,504	183,298
其他收入	4	4,496	7,103
研發成本		(36,547)	(34,550)
分銷及銷售開支		(51,767)	(35,170)
行政開支		(65,891)	(47,401)
財務成本	5	(4,357)	(3,803)
稅前利潤		126,438	69,477
所得稅開支	6	(18,968)	(7,552)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的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7	107,470	61,925
每股盈利			
— 基本 (人民幣分)	9	26.63	15.41
— 攤薄 (人民幣分)	9	19.27	11.6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175	107,484
預付租賃款項		21,154	21,570
遞延稅項資產		7,330	6,000
		<u>146,659</u>	<u>135,054</u>
流動資產			
存貨		315,457	222,04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559,466	362,159
預付租賃款項		453	471
已抵押銀行結餘		26,545	14,7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3,263	59,067
		<u>1,455,184</u>	<u>658,48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537,812	380,311
應付股息		758	429
應付稅項		12,922	8,033
短期銀行借款		127,135	73,454
遞延收入		765	563
撥備		—	500
		<u>679,392</u>	<u>463,290</u>
流動資產淨額		<u>775,792</u>	<u>195,1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2,451</u>	<u>330,24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499	2,673
資產淨額		<u>918,952</u>	<u>327,576</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5	1
儲備		918,947	327,5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股權		<u>918,952</u>	<u>327,576</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2002年12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09年12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科技園朗山一路7號。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亦是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天線及無線電射頻子系統。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09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作為改進2008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內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⁶

- ¹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2009年7月1日及2010年1月1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
- ³ 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⁷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於2010年1月1日或其後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一間子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之新規定，於2013年1月1日起生效，准予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i)根據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ii)合約現金流僅為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債務投資。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呈報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營運分部按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最高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行政總裁)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各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區分。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主要關於天線系統、基站射頻子系統及覆蓋延伸方案三大產品類別。

並無為評估表現及資源分配而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天線系統－製造及銷售天線系統及相關產品

基站射頻子系統－製造及銷售基站射頻子系統及相關產品

覆蓋延伸方案－製造及銷售各種覆蓋產品

有關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的資料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天線系統	423,051	260,543
基站射頻子系統	447,656	388,675
覆蓋延伸方案	109,515	21,964
	<u>980,222</u>	<u>671,182</u>
分部業績		
天線系統	108,931	63,533
基站射頻子系統	107,499	84,327
覆蓋延伸方案	27,527	888
	<u>243,957</u>	<u>148,748</u>
分部業績與稅前利潤對賬：		
其他收入	4,496	7,103
其他開支	(117,658)	(82,571)
財務成本	(4,357)	(3,803)
	<u>126,438</u>	<u>69,477</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天線系統	4,499	3,427
基站射頻子系統	4,689	5,113
覆蓋延伸方案	1,085	289
	<u>10,273</u>	<u>8,829</u>
分部總計	10,273	8,829
未分配金額	4,841	4,642
	<u>15,114</u>	<u>13,471</u>
研發成本：		
天線系統	14,939	13,026
基站射頻子系統	16,558	15,340
覆蓋延伸方案	5,050	6,184
	<u>36,547</u>	<u>34,550</u>

上文呈報的收入為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兩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本集團於決定分配資源予各呈報分部及評估其表現時，不會將其他收入、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財務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分配予個別呈報分部。

實體全面披露資料：

有關產品的資料

可呈報分部內各類似產品組別的收入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天線系統		
CDMA/GSM固定下傾天線	120,718	80,663
CDMA/GSM遙距電調下傾天線	39,092	18,728
PHS天線	294	1,957
八木天線	399	1,095
W-CDMA天線	87,412	72,059
TD-SCDMA天線	30,582	5,711
多頻／多系統天線	40,030	—
微波天線	48,005	62,276
其他天線	56,519	18,054
	<u>423,051</u>	<u>260,543</u>
基站射頻子系統		
CDMA 2000射頻器件	77,798	50,757
CDMA射頻器件	21,637	33,323
GSM射頻器件	282,441	198,490
CDMA/GSM射頻器件	31,505	95,901
TD-SCDMA射頻器件	2,478	2,016
W-CDMA射頻器件	26,490	7,548
其他器件	5,307	640
	<u>447,656</u>	<u>388,675</u>
覆蓋延伸方案		
室內天線	2,161	4,085
美化天線	30,109	9,372
其他產品	33,920	4,100
電纜	43,325	4,407
	<u>109,515</u>	<u>21,964</u>
	<u>980,222</u>	<u>671,182</u>

概無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呈報各類似產品組別的经营業績或個別財務資料。

實體全面披露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於有關年度對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超過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¹	333,007	237,314
客戶 B ²	192,335	不適用 ⁴
客戶 C ³	181,123	160,833
客戶 D ²	不適用 ⁴	77,540

¹ 天線系統及基站射頻子系統的收入

² 天線系統的收入

³ 基站射頻子系統的收入

⁴ 有關收入對本集團的銷售總額並無貢獻逾10%。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地區應佔收入的地區資料分析：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863,908	466,320
海外		
印度	28,362	79,342
芬蘭	77,114	102,687
其他	10,838	22,833
小計	116,314	204,862
	980,222	671,182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金		
— 與開支項目相關	1,742	3,080
— 與資產相關	1,181	563
補償收入	1,049	1,158
再投資於摩比天線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摩比深圳」)及摩比通訊 技術(吉安)有限公司 (「摩比吉安」)的退稅	—	1,058
利息收入	440	880
銷售材料及廢料	—	131
出售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收益	—	1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6
其他	84	107
	<u>4,496</u>	<u>7,103</u>

5. 財務成本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 全部須於五年內償還	4,357	3,803

6. 所得稅開支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得稅	20,298	12,025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330)	(4,491)
— 稅率變動應佔	—	18
	<u>18,968</u>	<u>7,552</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毋須繳納所得稅。本公司毋須繳交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

摩比深圳於中國深圳成立，其適用稅率為15%。

於2008年，摩比深圳為深圳財政局、深圳市地方稅務局及深圳市國家稅務局所界定的高新科技企業公司，因此可由2008年起三年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以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摩比深圳於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5%。遞延稅項結餘已經調整，以反映預期將於變現資產或結清負債時適用於各年度的稅率。

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摩比吉安的適用稅率自2008年起為25%。根據適用於摩比吉安的稅規，摩比吉安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自其於扣除結轉往年的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後的2006年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計為期兩年，其後三年獲寬減50%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摩比吉安的稅率則為12.5%。

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摩比科技(西安)有限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

7.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扣除以下項目後，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為：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1,644	1,4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19	2,523
其他員工成本(a)	108,719	87,337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支付的開支	491	802
	<u>116,073</u>	<u>92,157</u>
核數師酬金	1,630	372
有關以下各項的經營租賃租金		
— 預付租賃款項	434	372
— 已租物業	5,776	4,320
折舊	15,114	13,47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99,718	487,884
呆賬準備(計入行政開支)	—	452
存貨撇銷(計入行政開支)	1,017	3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6	—
匯兌虧損淨額	<u>359</u>	<u>6,596</u>

附註：

(a)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的人民幣2,248,000元(2008年：人民幣2,205,000元)指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宿舍的租金開支。

8. 股息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作分派的股息：		
2007年第一次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24元	—	10,641
2007年第二次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24元	10,641	—
2007年第一次股息每股A系列優先股人民幣0.1424元	—	4,359
2007年第二次股息每股A系列優先股人民幣0.1424元	4,359	—
	<u>15,000</u>	<u>15,000</u>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合共約人民幣19,139,000元（2008年：無），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9. 每股盈利

用以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數字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07,470	61,925
減：		
2007年第一次股息每股A系列優先股人民幣0.1424元	—	(4,359)
2007年第二次股息每股A系列優先股人民幣0.1424元	(4,359)	—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103,111	57,566
普通股潛在攤薄的影響：		
2007年第一次股息每股A系列優先股人民幣0.1424元	—	4,359
2007年第二次股息每股A系列優先股人民幣0.1424元	4,359	—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107,470</u>	<u>61,925</u>

	2009年 千股	2008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7,176	373,543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 轉換A系列優先股	146,712	153,000
— 2003年購股權	12,888	7,411
— 2005年購股權	10,996	—
	<u>557,772</u>	<u>533,954</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57,772</u>	<u>533,954</u>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乃根據本公司董事所估計的普通股公平值（A系列優先股除外），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2005年購股權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換，因其獲行使對每股盈利具反攤薄作用。

計算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根據2009年11月25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進行的資本化發行2008年1月1日已生效的假設而釐定。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331,384	206,895
減：呆賬撥備	(1,371)	(1,371)
	<u>330,013</u>	<u>205,524</u>
應收票據	201,523	142,319
租金及設施按金	1,924	778
向供應商墊款	6,946	4,994
其他應收賬款、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19,060	8,544
	<u>559,466</u>	<u>362,159</u>

附註：本公司於2009年12月向包銷商支付按金約人民幣22,000,000元（相當於港幣25,000,000元），讓包銷商代表本公司支付專業費用。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未動用結餘約人民幣14,967,000元計入其他應收賬款，已於2010年1月退還予本公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呆賬撥備變動		
年初結餘	1,371	919
已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452
年末結餘	<u>1,371</u>	<u>1,371</u>

呆賬撥備中結餘總額約人民幣1,371,000元(2008年：人民幣1,371,000元)的已個別減值貿易應收賬款，屬拖欠還款。本公司認為收回該等應收款項的機會不大，故已計提呆壞賬撥備。本集團概無持有關於該等結餘的抵押。

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提供天線系統、基站射頻子系統及覆蓋延伸方案製造行業普遍接受的信貸期，本公司大量產品的信貸期為30至120日左右，但若干客戶或可享有較長的信貸期，視乎價格、合同大小、客戶的信用度及信譽而有所不同。為有效管理與應收貿易賬款相關的信貸風險，本公司定期對客戶的信貸限額進行評估。本集團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會調查該名新客戶的信用紀錄及評估準客戶的信貸質素。根據相關信貸審查，具有未過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將可獲得高評級。

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13,242	85,521
31至60日	65,595	39,049
61至90日	20,453	14,036
91至120日	11,613	36,017
121至180日	21,181	5,161
超過180日	97,929	25,740
	<u>330,013</u>	<u>205,524</u>

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4,382	39,603
31至60日	52,704	28,876
61至90日	32,324	26,834
超過90日	102,113	47,006
	<u>201,523</u>	<u>142,319</u>

已過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50	88
31至60日	502	20
61至90日	581	353
91至120日	29	8
121至180日	33	1,198
超過180日	3,910	1,767
	<u>5,105</u>	<u>3,434</u>
總計	<u><u>5,105</u></u>	<u><u>3,434</u></u>

本集團概無持有該等餘額任何抵押物。該等應收賬款平均賬齡為99天(2008年：113天)。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為人民幣45,350,000元(2008年：人民幣39,056,000元)，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外幣美元及歐元列值。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310,025	198,476
應付票據	170,278	138,123
應付工資	20,602	15,58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賬款	996	2,230
其他應付稅項	7,039	3,799
累計開支	18,018	17,250
可退還政府補助金(附註)	—	992
預收款項	5,757	2,854
其他	5,097	1,002
	<u>537,812</u>	<u>380,311</u>
	<u><u>537,812</u></u>	<u><u>380,311</u></u>

附註：可退還政府補助金入賬列作其他應付賬款，原因是未動用的金額將退還給政府。當本集團將該筆金額用於應折舊資產，相關金額將依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轉入並呈列為遞延收入，並撥入損益賬內。

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70,555	63,063
31至60日	55,324	36,677
61至90日	45,895	40,099
91至180日	102,147	55,409
超過180日	36,104	3,228
	<u>310,025</u>	<u>198,476</u>

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

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106	35,087
31至60日	61,985	48,644
61至90日	—	54,392
超過90日	107,187	—
	<u>170,278</u>	<u>138,123</u>

12. 結算日後事項

- (i) 2010年1月，根據包銷協議按每股約3.38港元的價格發行本公司18,443,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超額配發股份。
- (ii) 2010年4月12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建議向於2010年6月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發行紅股，基準為每持有10股已發行股份可獲發本公司股本中1股面值0.000001美元之新股份。發行紅股須待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有關決議案且獲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方可作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收入

2009年收入增加約人民幣3.09億元至約人民幣9.802億元，增幅約46.0% (2008年：人民幣6.712億元)。本公司天線系統、基站射頻(「射頻」)子系統及覆蓋延伸方案產品的銷售額較去年分別增加約62.4%、15.2%及398.6%至約人民幣4.231億元、人民幣4.477億元及人民幣1.095億元。運用雙頻及3G之產品的收入較去年增加約84.2%至約人民幣4.547億元。

天線系統

由2009年1月起，於向中國國內網絡營運商發出3G營運商牌照後，向中國3G網絡營運商銷售我們的3G相關產品(便利其部署3G網絡)錄得大幅增長。同時，網絡營運商仍持續提升並拓展現有的2G網絡。我們的天線系統產品的銷售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CDMA/GSM固定下傾天線、CDMA/GSM遙距電調下傾天線、W-CDMA天線及TD-SCDMA天線的銷售較去年分別增加約49.7%、108.7%、21.3%及435.5%至約人民幣1.207億元、人民幣3,910萬元、人民幣8,740萬元及人民幣3,060萬元。本集團亦推出一種新型多頻/多系統天線，貢獻收入約人民幣4,000萬元。

向海外網絡營運商銷售天線業務方面，向一名印度網絡營運商Reliance Communications Limited(「Reliance」)的銷售大幅下滑。Reliance已於2008延遲或減少其網絡資本開支，我們相信部分歸因於環球金融及經濟危機。2009年，向Reliance銷售W-CDMA天線及微波天線所得收入大幅下滑。Reliance於2009年第四季度已恢復向本集團採購產品。

於推出一系列主要用於海外衛星通信及全球定位的新天線產品，故其他天線產品所得收入上升約213.1%。

基站射頻子系統

基站射頻子系統收入大幅增加是由於全球無線網絡方案供應商(如中興通訊、諾基亞西門子網絡及阿爾卡特朗訊)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增加。網絡方案供應商將我們的子系統產品納入其自有基站，然後售予中國網絡營運商以開發2G及3G網絡以及新興國家的2G網絡營運商。

GSM射頻器件產品、CDMA2000射頻器件產品及WCDMA射頻器件產品收入較去年分別增加約42.3%、53.3%及251.0%至約人民幣2.824億元、人民幣7,780萬元及人民幣2,650萬元，惟部分被CDMA/GSM射頻器件產品銷售額減少所抵銷。

覆蓋延伸方案

中國網絡營運商日益注重新天線支撐結構的美化佈局及設計以減低住宅及商業地區一般天線和高塔造成的視覺污染。美化天線的銷售額增加超過兩倍至約人民幣3,010萬元。

為滿足地區需求，我們生產及銷售更多電纜及相關部件，故相關收入增加約八倍至約人民幣7,720萬元。

客戶

中國3G移動牌照的頒發、全球經濟從金融海嘯中逐漸恢復、新興國家的持續發展、我們提供質素優良產品的承諾以及與客戶建立的長期關係令來自多元化客戶的收入錄得強勁增長。

2009年向中國網絡營運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的銷售較2008年分別增加約100.3%、460.4%及673.9%至約人民幣7,440萬元、人民幣1.923億元及人民幣8,300萬元，而對Reliance的銷售則減少約74.7%。

2009年向全球網絡方案供應商中興通訊、諾基亞西門子網絡及阿爾卡特朗訊的銷售分別較去年增加約40.3%、12.6%及406.0%至約人民幣3.33億元、人民幣1.811億元及人民幣3,770萬元。然而，北電網絡根據美國破產法第11章提交債權人破產保護後，我們對其銷售大幅減少約71.2%。

毛利

由於本公司收入增加，故毛利由2008年約人民幣1.83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9,720萬元或53.0%至2009年約人民幣2.805億元。本公司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具有較高毛利率的3G相關產品的銷售增加，而年內有關2G協議的舊模型毛利率有所下跌。天線產品的毛利率於年內整體有所改善。由於客戶產品組合變更，故本公司基站射頻子系統產品毛利率有輕微下滑。覆蓋延伸方案產品毛利率因推出新產品而有所上升。產品的多樣化提升本公司整體毛利率。

其他收入

由於2009年研究項目的政府補助及退稅少於2008年，故其他收入減至約人民幣450萬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2008年約人民幣3,52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60萬元或47.2%至2009年約人民幣5,180萬元。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營運規模增長使銷售活動增加，以及本公司於中國的產品的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08年人民幣4,74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50萬元或39.0%至2009年約人民幣6,590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營運規模擴大使僱員人數增加以及上市有關一次過費用約人民幣1,350萬元所致。開支增加部分被匯兌虧損及銀行收費減少所抵銷。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及開發成本由2008年約人民幣3,46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0萬元或5.8%至2009年約人民幣3,660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究及開發工程師的薪資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08年約人民幣380萬元微增約人民幣60萬元或14.6%至2009年約人民幣440萬元，主要是由於增加銀行借款以滿足本公司業務急遽增長的資金需求，而平均銀行借款利率較低所致。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由2008年約人民幣6,95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690萬元或82.0%至2009年約人民幣1.264億元。扣稅前的淨利潤率由2008年約10.4%增至2009年約12.9%。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08年約人民幣76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40萬元或151.2%至2009年約人民幣1,900萬元。本公司於2009年及2008年就稅前利潤於綜合全面收益報表內扣除的稅項計算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5.0%及10.9%。

年內利潤

2009年利潤由2008年約人民幣6,19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560萬元或73.5%至約人民幣1.075億元。於2009年的淨利潤率約為11.0%，而2008年的淨利潤率為9.2%。淨利潤率增加主要是由於3G相關產品的銷售額增加較銷售2G相關產品的銷售額取得較高的淨利潤率，以及本公司規模經濟效益增加所帶來的效率所致。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同步關注國內市場與海外市場，繼續專注於無線通信的射頻技術領域，特別是基站射頻技術和其它無線通信的射頻技術。

客戶方面

本集團堅持著眼於全球市場，致力於為全球各領先的系統設備商與電信運營商提供射頻技術解決方案。

本集團亦是國內少有的能同時為全球系統設備商與電信運營商提供射頻解決方案的技術供應商。透過這些全球客戶，在過往年度，本集團相信有相當一部分甚至大部分的產品與解決方案最終是在中國以外市場運用的，這使得本集團能緊跟全球市場的技術趨勢，並在全球的無線通信網絡應用中得到成功驗證和客戶信賴，在國內行業中保持領先。

隨著行業競爭與金融危機影響，全球客戶更加關注成本、技術與質量，與此同時，全球知名客戶對供應商都有很嚴格的認證要求和較長的週期，而本集團憑藉成本與技術優勢目前已與眾多全球知名客戶建立深入的商業合作，相信會顯著增強本集團在全球市場中的競爭地位。本集團將致力於通過更全面的產品與技術支持，更具競爭力的成本，不斷提高與全球客戶的業務合作規模。

另外，新興市場的網絡滲透率仍處於較低水平，隨著經濟復蘇與增長，新興市場的電信資本開支有望恢復快速增長，包括一些新興市場將的3G牌照發放與建設，都將帶來對基站天線與射頻子系統等本集團產品的顯著需求增長。透過全球知名客戶的業務網絡和市場影響力，本集團將積極推動海外市場的業務增長。在本年度，本集團受益於中國3G網絡建設而對中國運營商的銷售額錄得大幅增長，但中國運營商以外客戶占本集團的收入比重仍達約64%。本集團相信，海外市場的發展，將為本集團帶來多年快速增長的機會。

基於國內外網絡建設經驗，國內3G網絡建設預計將持續數年。根據2010年3月17日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改革委、科技部、財政部、國土資源部、環境保護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印發了《關於推進第三代移動通信網絡建設的意見》，中國3G規劃至2011年，3G建設總投資人民幣4000億元，3G基站超過40萬個，3G用戶達到1.5億戶。並且，網絡優化、多網共站和向新一代網絡演進都將帶新的需求，本集團已開發有多頻多系統天線等新一代技術以及相關美化解決方案，亦與國內的一家運營商客戶聯合研究LTE天線的技術規範，相信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業務機會。

產品方面

在本年度，本集團在天線系統、基站射頻子系統和覆蓋延伸產品上均錄得快速增長。根據第三方的研究報告，全球基站天線與射頻器件的市場容量約為80-90億美元，本集團對未來保持快速的增長信心十足。

天線系統產品上，本集團未來除了進一步鞏固在國內運營商市場中的領先份額，亦加快海外運營商市場與系統設備商市場的拓展。本集團已是多家海外運營商的主要天線供應商之一。目前全球天線產品技術仍在加快演進，集成化與多網共站已成為趨勢，本集團開發的多頻多系統天線、高增益天線等新一代產品，並且與系統設備商及電信運營商緊密合作，開發LTE系列天線，相信能帶來更多增長機會。同時，一些海外運營商仍指定非國內天線品牌，本集團將憑藉高性價比的產品，並加大與系統設備商客戶的合作，推動對這些客戶的天線產品銷售，達成共贏。

基站射頻子系統產品上，本集團將致力不斷提高與全球系統設備商的合作規模，持續擴大產品系列，並向全球運營商客戶提供塔頂的射頻子系統產品方案，如塔頂放大器。基站射頻子系統產品多為客戶定制設計產品，與基站系統設備技術互相影響。本集團相信，與全球系統設備商的多年且深入的商業合作，有利於緊密跟進基站射頻的前沿技術，更

貼近客戶的需求與溝通，加深各方客戶信賴，持續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優勢。隨著全球經濟復蘇，全球客戶對本集團基站射頻子系統產品的需求在2009年下半年已加快增長。本集團對2010年的業務增長亦充滿信心。

覆蓋延伸產品上，國內3G網絡建設的網絡優化、性能改善，除對基站天線與基站射頻子系統的需求外，還將帶來對美化天線、室內天線以及相關技術服務的需求快速增長。

總結

本集團是國內少數能為全球運營商與系統設備商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的射頻技術供應商，擁有廣泛的知名客戶和多元化的收入來源，這有利於本集團保持積極而穩定的增長。

公司與董事會將繼續推行客戶規模與結構的優化以及技術領先、成本領先的差異化競爭策略，最大化3G、LTE與下一代無線技術的市場機會，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競爭力，實現集團業績的穩健發展，創造價值回饋股東和社會。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已從業務、供應商提供的貿易信貸及短期銀行借款所產生的現金支付本公司營運及資本需求。本公司的現金主要用作滿足本公司更大的營運資金需求、購買生產設備所需資本開支及收購本公司在中國深圳、吉安和西安的房地產的土地使用權所致。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淨流動資產約人民幣7.758億元（2008年：人民幣1.952億元），包括存貨約人民幣3.155億元（2008年：人民幣2.220億元）、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5.315億元（2008年：人民幣3.478億元）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4.803億元（2008年：人民幣3.366億元）。

本集團堅持有效管理營運資金。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平均周轉日數、應收賬款平均周轉日數及應付賬款平均周轉日數維持穩定，分別為約140日（2008年：131日）、163日（2008年：167日）及213日（2008年：219日）。我們向貿易客戶提供天線系統及基站射頻子系統製造行業普遍接受的信貸期。整體而言，地方網絡營運商的平均信貸期一般較全球網絡營運商及方案供應商的信貸期更長。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已抵押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650萬元（2008年：人民幣1,470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5.533億元（2008年：人民幣5,910萬元）及短期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271億元（2008年：人民幣7,350萬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

由2008年12月31日的1.4倍增至2009年12月31日的2.2倍。槓杆比率(銀行貸款除以總資產)為約7.9%，而2008年12月31日的槓杆比率為9.3%。本集團銀行借款指定按固定利率及因應當時市場水平浮動的利率計息。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固，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必要的經營資金需求及可預見的資本開支。

外匯風險

本集團功能貨幣為人民幣，非人民幣的貨幣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我們有外幣買賣活動，且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銀行結餘以美元、歐元及港元計值。我們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管情況，必要時會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通過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上市後，我們的銀行結餘大部分以港元計值。董事會現認為人民幣升值會對本集團財務業績有不利影響。管理層正設想各種機制，降低外匯風險。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25億港元(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約等於人民幣5.50億元。於2009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未用於本公司於2009年12月4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主要用途，已作為短期存款存置於香港的一家持牌金融機構。

僱員及薪酬政策

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2,600名員工。截至2009年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約人民幣1.16億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基於職責及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提供定期培訓，提高相關僱員的技術及專門知識，亦會根據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

抵押資產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2,650萬元的銀行結餘抵押予銀行，以獲授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自2009年12月17日於聯交所上市至2009年12月31日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全體董事經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自2009年12月17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以來，彼等均遵從標準守則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會載於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09年年報」）。董事會認為，本公司遵從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A.2.1

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目前，胡翔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胡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在電信業有豐富經驗。鑑於本集團現處於發展階段，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為本公司提供穩健一致的領導，有助實施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儘管如此，本公司仍會不時根據現行情況檢討該架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天舒先生及包凡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評估有關財務報表的事宜，並提供建議及意見，包括審查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包括審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股息及發行紅股

為了與各股東分享本集團的佳績，董事會建議自本公司可分派儲備向2010年6月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建議末期股息獲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將約於2010年6月10日派付。

董事會亦建議向2010年6月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就所持每10股已發行股份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1股新股份（「股份」）作為紅股（「發行紅股」）。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將會撥充資本，用作按面值繳足根據發行紅股發行的新股份。發行紅股須待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以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發行紅股發行的新股份上市買賣方可作實。載有發行紅股更多詳情的通函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0年6月1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間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10年5月28日至2010年6月1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轉讓手續。為合資格獲派付建議末期股息及參與發行紅股，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10年5月27日下午4時30分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刊登末期業績及2009年年報

本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bi-antenna.com)。本公司2009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上述網站及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胡翔

2010年4月12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翔先生及王國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屈德乾先生、邢其彬先生、閻焱先生及羊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天舒先生、張涵先生及包凡先生。